

各位大氣學門同仁大家好:

又到年底提計畫書的時刻，由於學門說明會無法配合所有同仁的時間，特以書面通知以下事項，若有需瞭解細節的同仁可和我或是康竹君博士聯繫。

- 一. 113 年度申請個人計畫或整合型計畫(總+子)總經費超過 400 萬元者，請填寫附件 1，學門將擇期舉辦重點計畫審查會議，以做為審查時的參考(申請人需簡報詢答)。
- 二. 113 年度將續辦 “國網包機計畫”，擬參加包機計畫的老師請填寫附件 2，並請附在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中於今年底一併送審。
- 三. 113 年度將試辦 “大氣學門聯合觀測實驗計畫”，鼓勵學門內跨次領域的老師們針對重點議題進行較大規模的密集觀測，相關說明及構想書格式如附件 3。有意提案的老師請在 11 月 30 日前提交構想書，初審通過後將通知於年底提完整計畫書。
- 四. 113 年度將試辦 “大氣學門次領域重點計畫”，鼓勵同仁提出具挑戰性的題目，同時培養優青、新秀、卓越領航等大型計畫的種子團隊。此類計畫除了將由複審會自 113 年計畫申請書中挑選，計畫主持人亦可向複審會自我推薦，每一次領域最多以 3 件為原則，將視學門預算優先核予較寬裕的研究資源。
- 五. 以上附件均請於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回覆給：  
陳怡竹 小姐 ([oliviachen@gate.sinica.edu.tw](mailto:oliviachen@gate.sinica.edu.tw))

大氣學門複審委員會

周崇光 敬上

2023/11/1

## 附件 1

- (1) 113 年度擬申請個人或整合型計畫(總+子)總經費達 400 萬元者，請填寫此表，並於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寄給陳怡竹 小姐 (oliviachen@gate.sinica.edu.tw)。
- (2) 如為個人型計畫則只需填在總計畫一欄。
- (3) 如為多年期計畫，則每年經費請以斜線區隔，如: 400/350/200，其中 400、350、200 分別為第 1、2、3 年的經費。
- (4) 如為多年期計畫，但其中任一年申請總經費達 400 萬者，仍請填寫此表。

計畫項目	主持人	計畫名稱	申請經費 (新臺幣萬元)
總計畫			
子計畫一			
子計畫二			
子計畫三			
子計畫四			
...			
總計			

### 計畫/總計畫目標說明

## 附件 2 113 年度補助大氣學門國網包機計算平台經費申請表

本表填妥後請於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寄給

陳怡竹 小姐 ([oliviachen@gate.sinica.edu.tw](mailto:oliviachen@gate.sinica.edu.tw))

**並請附在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中於 2023 年底一併送審。**

註：第二頁有填表內容範例。

a. 申請人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
b. 所有預計執行的數值實驗名稱、使用模式、模擬型態 (甲. 每天固定時間的模擬、乙. 長時間 (一天以上) 模擬、丙. 短時間 (小於6 小時) 模擬)：
c. 模擬時間、空間解析度、系集數量：
d. 每個實驗會使用的核心數量 ( $d1 = , d2 = , \dots$ )：
e. 每個實驗需要的計算時間 ( $e1 = , e2 = , \dots$ )：
f. 每個實驗需要多少核心時數 ( Core-hours ) : $f1=d1*e1, f2=d2*e2, \dots$
g. 總需要多少核心時數 ( Core-hours ) : $g= f1+f2+\dots$
h. 所需經費估計 ( $= g*0.24$ ( 元/core-hour ) *50%, 註:50%為自付配合款額度·其比例為初估·需視明年度經費決定 )：
h' 其他相關事項:
填寫日期：__年__月__日

以下為範例：

i. 申請人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
j. 所有預計執行的數值實驗名稱、使用模式、模擬型態 (甲. 每天固定時間的模擬、乙. 長時間 (一天以上) 模擬、丙. 短時間 (小於6小時) 模擬)： b1. 全球暖化實驗、NCAR CESM、長時間模擬 b2. 颱風個案模擬、NCAR WRF、短時間模擬
k. 模擬時間、空間解析度、系集數量： c1. 100年、 $0.9^{\circ} \times 1.25^{\circ}$ 、20 simulations c2. 5天、3 nesting domains (27, 9, 3km)、10 simulations
l. 每個實驗會使用的核心數量 (d1 =, d2 =, ... )： d1. 240 cores d2. 240 cores
m. 每個實驗需要的計算時間 (e1 =, e2 =, ... )： e1= 48 hours e2= 18 hours
n. 每個實驗需要多少核心時數 (f1=d1*e1*ensemble#, f2=d2*e2*ensemble #, ... )： f1 =240*48*20 = 230400 核心小時 f2 =240*18*10= 43200 核心小時
o. 總需要多少核心時數 (Core-hours) : g= f1+f2+... f1+f2=230400+43200=273600 核心小時
p. 所需經費估計 ( =g*0.24 (元/core-hour) *50%, 註:50%為自付配合款額度，其比例為初估，需視明年度經費決定)： h=273600*0.24*0.5=32832 元
填寫日期：2023年 <u>xx</u> 月 <u>xx</u> 日

## 附件 3

### 113 年度大氣學門聯合觀測實驗計畫試辦方案

#### ■ 計畫宗旨

鼓勵大氣學門之計畫主持人善用核心設施，並集合學門能量進行策略性整合研究，增加學門在國科會、社會、國際的能見度，提升學門影響力

#### ■ 補助內容

1. 本計畫補助跨實驗室之研究團隊，針對特定科學議題，在國內進行大氣科學領域之聯合觀測實驗
2. 本計畫鼓勵由理論研究學者和觀測學者合組研究團隊，以促進觀測資料之整合分析
3. 觀測實驗時程可因科學議題調整，但最短不得少於 2 週
4. 本計畫所得觀測資料應於實驗後 6 個月內匯入大氣核心設施資料庫，並開放學門內研究人員使用。

#### ■ 計畫經費

1. 本計畫 113 年限定補助 1 件一年期單一整合型計畫
2. 本案為學門之任務計畫，不影響學門內個人科學研究計畫之提案，但是會計入總主持人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計畫件數，請審慎考慮。
3. 本計畫補助限定為執行聯合觀測實驗研究所需之業務費和計畫管理費
4. 本計畫 113 年度經費上限為 400 萬元

#### ■ 重要時程

- |                    |                        |
|--------------------|------------------------|
| 1. 112 年 11 月 10 日 | 學門說明會                  |
| 2. 112 年 11 月 30 日 | 構想書截止收件                |
| 3. 112 年 12 月 8 日  | 完成構想書初審，通知獲選計畫團隊       |
| 4. 112 年 12 月 31 日 | 完整計畫書截止收件(與大批計畫截止時間一致) |
| 5. 113 年 2 月       | 學門會議公開報告實驗規劃           |
| 6. 113 年 7 月       | 計畫核定                   |

#### ■ 計畫管考

- |                |            |
|----------------|------------|
| 1. 113 年 12 月前 | 向複審會提出期中報告 |
| 2. 114 年 12 月前 | 學門內研究成果發表會 |

113 年度大氣學門聯合觀測實驗計畫  
構想申請書

計畫名稱（中文）：

計畫名稱（英文）：

全程執行期限：自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止

申請機構/系所（單位）：

申請人：

日期：

## 一、基本資料

計畫名稱	中文			
	英文			
計畫主持人			職稱	
申請機構/系所(單位)				
計畫團隊	團隊成員		任職機構	
計畫中文摘要				

## 二、申請補助經費

金額單位：新台幣元

次 補助項目	執行年 第一年
<b>業務費</b>	
研究人力費	
耗材、物品、圖書及雜項費用	
國外學者來臺費用	
<b>管理費</b>	
<b>合    計</b>	

附註：

1. 業務費為「研究人力費」、「耗材、物品、圖書及雜項費用」、「國外學者來臺費用」個別費用之加總。
2. 研究人力費包含專任助理人員酬金、兼任助理人員酬金、臨時工資和博士級研究人員費用等。
3. 耗材、物品、圖書及雜項費用包括執行觀測研究計畫直接有關之其他費用，包括消耗性材料、貨運、國內差旅、場地使用費等。
4. 本計畫不補助研究設備費。相關觀測儀器需求以大氣學門核心設施計畫支持的儀器及計畫團隊自備之儀器為原則。
5. 大氣學門核心設施計畫支持的儀器維護費以向核心設施計畫報支為原則，研究團隊自備之儀器可於本計畫報支必要之維護費用。
6. 國外學者來台費用指受邀參與聯合實驗之國外學者來台所需經費。
7. 本計畫不補助國外差旅費，出席國際會議發表研究成果之經費請由個人型計畫報支。
8. 管理費以總經費之15%暫估。
9. 本計畫總經費以400萬元為上限

### **三、構想書內容（以 4 頁為限，字型大小為 14 pt 為準）**

1. 研究計畫背景、動機、具體科學目標以及計畫之重要性。
2. 聯合觀測實驗之場域及時程構想
3. 研究團隊之分工合作架構及聯合觀測項目之互補性。
4. 團隊成員過去相關研究經驗